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5月19日、5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无注入算力计划：近期有媒体报道公司将注入算力资产，为避免相关信息对广大投资者造成误导，现予澄清，公司截至目前无注入“算力”相关计划。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且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未来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受让方无未来12个月资产置入计划：2026年5月12日公司披露控制权变动相关公告，截至目前，受让方无未来12个月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改变：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3亿元，同比减少18.36%，实现净利润-0.63亿元，相比上年由盈转亏。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尚需取得主管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准、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重大事项：**公司无重大未披露事项，同时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发函询问，股东回复：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确认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 2 个交易日（2026 年 5 月 19 日、5 月 20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发函询问，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一）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公司主营业务是酿酒葡萄种植、葡萄酒及其他酒的生产 and 销售。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3 亿元，同比减少 18.36%，实现净利润-0.63 亿元，相比上年由盈转亏，公司股价上涨缺乏盈利能力支持的风险。

（二）受让方无未来 12 个月资产置入计划

2026 年 5 月 12 日公司披露控制权变动相关公告，截至目前，受让方无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尚需取得主管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准、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以及5%以上股东分别协议转让股份暨控制权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山东齐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有媒体报道公司将注入算力资产，为避免相关信息对广大投资者造成误导，现予澄清，公司截至目前无注入“算力”相关计划。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事项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在2026年5月19日、5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以上。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控股股东控制权变更。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尚需取得主管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准、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

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